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师〔2025〕107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5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 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着力推动教师教育振兴发展，根据国务院《教学成果奖励条例》及有关文件精神，决定开展2025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2025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奖励范围为我省承担教师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在师范生培养、教师专业发展、教师教育体系构建以及校地协同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等方面取得的

优秀教学成果。

各高校推荐的教学成果，原则上从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师范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示范性项目、教师教育联动发展共同体（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及教育部“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等改革项目中培育产生。同时，需不少于2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且获得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以上。

二、推荐要求

（一）成果内容要求

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体现时代精神和素质教育的核心理念，遵循学生身心发展和教育教学规律。必须围绕解决教师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创造性地提出科学的思路、方法和措施，经过实践检验，对于实现培养目标、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效果显著，产生了广泛而积极的影响，至今仍在教育教学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特等奖教学成果应在教育教学理论上卓有建树，在教学改革实践中取得特别重大突破，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有突出贡献，在省内处于领先水平，在全省产生重大影响。

一等奖教学成果应提出自己的理论，或者发展和完善已有的理论，经过不少于4年的实践检验，对教学改革实践有重大示范作用，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重大成效，在全省或者高校（地市）区域内产生较大影响。

二等奖教学成果应在教学改革实践的某一方面有所突破，经过不少于 2 年的实践检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显著成效，发挥了重要的示范作用，在全省或者高校（地市）的一定区域内产生较大影响。

（二）成果主持人要求

成果主持人及团队应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遵纪守法、爱岗敬业、为人师表，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

教师个人及团队申报教师教育教学成果的，主持人应当直接参加了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实施和总结的全过程，做出主要贡献，并至今仍在从事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探索。单位集体申报教师教育教学成果的，该成果应体现单位意志，由单位派人主持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实施与总结的全过程，并以该单位为主提供条件保障。教学成果由两个以上单位或个人共同完成的，可联合申报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已经获得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的，不得重复申报。

退休人员申报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必须是一直从事教师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探索，至今没有间断，其成果仍在教育教学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申报及推荐程序

（一）个人申报

申报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由成果主持人向所在学校提出申

请，经学校初评后向省教育厅推荐。教育厅不直接受理个人提出的申请。

（二）高校初审、推荐

各高校受理本校成果申报，进行资格审查并开展初评工作，在省教育厅下达的数量范围内择优推荐。超额推荐不予受理。各高校推荐数量见附件 1。

各高校要切实做好对推荐成果主持者、参与者的资格审查，确保思想政治过硬、师德表现良好，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学术不端等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行为。要统筹兼顾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成果，向教学一线教师倾斜，由一线教师主持完成的成果原则上不少于推荐总数的 70%。申报教学成果的团队中来自一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教研员、县级教师发展机构教师比例原则上不少于团队人数的 40%。

各高校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评审环节邀请一定比例的校外专家，对拟推荐成果履行公示程序，并排序推荐。

四、成果评审

（一）评审程序

省教育厅成立 2025 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委员会，负责评审具体组织实施工作，期间或引入第三方组织实施评审。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程序和要求进行评审，必要时组织进行现场答辩、实地考察。

评审委员会以投票表决方式确定评审结果，二等奖须有参加

投票委员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一等奖须有参加投票委员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特等奖须有参加投票委员的四分之三以上同意。

（二）评奖限额

2025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成果奖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共3个奖项。以全省成果申报总数为基数，一等奖控制在15%以内，二等奖控制在45%以内，特等奖数量根据实际确定。

此次评选出的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内容涉及基础教育的，将择优推荐至教育部参评国家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五、异议处理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的教学成果权属、实践时间与实践单位等持有异议，需在公示时间内向评审委员会提出；异议以书面形式（包括必要的证明材料）提出。单位提出异议，需在异议材料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写明联系人姓名、通讯地址与电话；个人提出异议，需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并写明本人的工作单位、通讯地址和电话。评审委员会对提出异议的单位与个人予以保密，并组织调查、核实、处理。

六、有关要求

（一）申报教师教育成果奖的单位或个人，需提交《河南省教师教育成果奖申报表》（见附件2）、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检验过程的报告以及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等。成果主持人或主持单位要按照申报表填报说明，认真提交申报材料，确保完整、真实、规范。

(二) 各高校要指定具体部门和专人负责本单位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励工作，在组织初评的基础上择优推荐，填写《2025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见附件3，加盖公章)，于5月30日前将汇总表、相关申报材料(含电子版)报送至河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中心，也可用邮政EMS直接邮寄。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龙子湖北路22号知行楼509室，邮编：450046。电子版请发邮箱：hnsjjzx@vip.163.com。联系人：吕康、周隆基，电话：0371-69303362，18538771998。

(三) 各高校报送的教学成果，均须按如下要求认真准备相关材料：

1.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

2. 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检验过程的教学成果报告。内容包括问题的提出、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成果的主要内容、效果与反思等，字数不超过8000字。

3. 支撑成果的其他文字材料，如论文、案例等，总字数不超过1万字。

4. 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5. 视频材料按MP4格式制作，播放时间不超过20分钟。

上述文字材料要求使用A4纸打印，双面印刷，竖装；需签字的必须亲笔签名；电子档要求PDF格式，录入内容要求小四号字体。其中，1-4项纸质材料一式3份；1-5项电子版材料请以光盘形式报送(不超过500M)。

(四) 请各高校将每项成果材料独立装牛皮纸袋，在纸袋正面贴上所附材料明细表。

未尽事宜，请与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联系。联系人：张会敏、张骁飞，联系电话：0371-69691798。

- 附件：1. 2025 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报送数量
2.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
3. 2025 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4.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填报说明



附件 1

2025 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报送数量

单 位	申报数量（项）
河南师范大学	12
信阳师范大学	10
安阳师范学院	8
南阳师范学院	8
洛阳师范学院	8
商丘师范学院	8
周口师范学院	8
郑州师范学院	8
郑州大学	2
河南大学	12
其他承担有教师教育任务的本科院校	2
其他承担有教师教育任务的专科院校	1

附件 2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 申报表

成 果 名 称 _____

成果完成者（主持人） _____

成果完成者（参与者） _____

推荐单位（盖章） _____

成 果 类 别 _____

河南省教育厅制

（2025年4月）

成果持有者承诺书

在申报成果奖过程中，本人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对填写的各项内容负责，成果申报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未弄虚作假、未剽窃他人成果。

成果持有者签字：_____

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一、成果类别

(一) 在下列所属教师教育领域中打“ ” (限选一项)

- 1—教师教育职前培养
- 2—教师教育岗前培训
- 3—教师教育职后培训

(二) 在下列所属教师教育阶段中打“ ” (限选一项)

- 1—学前教育
- 2—专科教育
- 3—本科教育
- 4—研究生教育
- 5—非学历教育

(三) 在下列所属改革与实践探索领域中打“ ” (限选一项)

- 1—教师教育课程改革
- 2—教师培养模式改革
- 3—教师培训模式改革
- 4—教师教育体制机制改革
- 5—教师教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模式改革
- 6—教师专业化发展与评价
- 07—教师教育信息化研究与实践
- 08—教师教育与基础教育融合发展
- 09—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
- 10—高等学校教育类课程“双导师制”研究与探索

- 11—区域性教师教育联盟与协同创新
- 12—基于基础教育新课程理念下的教师教育改革
- 13—教师教育课程和教学资源建设及其共享
- 14—教师教育实验、实习、实训及其平台建设
- 15—教师教育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 16—职前职后一体化建设
- 17—教师教育标准体系及质量保障
- 18—教师教育经费保障
- 19—其他

(四) 在下列成果申报者类别中打“ ” (限选一项)

- 1—以个人名义申报
- 2—以单位名义申报

二、成果简介

成果名称		研究起止 时间	起始： 年 月 完成： 年 月
关键词（3-5个）：			
1. 成果概要（500字以内）			

2. 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800字以内）

3. 成果创新点（500 字以内）

三、成果应用及效果（800 字以内）

在本单位实践检验时间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如果除本单位之外，有其他推广应用的单位，请选择 3 个以内的实践检验单位，填写下表。

第 1 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

地区或学校名称	
实践检验时间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承担任务	
实 践 效 果 (400 字以内)	
实践检验单位 (公章) :	
年 月 日	

第 2 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

地区或学校名称	
实践检验时间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承担任务	
实 践 效 果 (400 字以内)	
实践检验单位 (公章) : 年 月 日	

第 3 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

地区或学校名称	
实践检验时间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承担任务	
实 践 效 果 (400 字以内)	
实践检验单位 (公章) : 年 月 日	

四、成果曾获奖励情况（限填3项）

时间	成果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颁奖部门

五、成果持有者情况

（一）以个人名义申报的填写下表（以单位名义申报的不填写）

1. 主持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最 后 学 历	
参 加 工 作 时 间	年 月	教 龄	
职 务 职 称		联 系 电 话	
工作单位		电 子 信 箱	
现从事工 作及专长		邮 政 编 码	
通讯地址			

2. 其他持有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要贡献	(200字以内)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 位 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六、高校推荐意见

推荐
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省级评审意见

(一) 评审专家组意见

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三) 奖励工作委员会审定意见

河南省教学成果奖励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八、附录

（一）成果报告

成果报告需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探索（包括检验）过程。参照以下要点撰写，不超过 8000 字：

1. 问题的提出；
2. 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
3. 成果的主要内容；
4. 效果与反思。

（二）附件

1. 关于成果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不超过 20 分钟；
2. 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3. 支撑成果的其他有关材料。

成果附件中，文字材料总数不超过 1 万字，课件、软件、视频等总容量不超过 500M。

附件 3

2025 年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推荐 序号	成果类别 (一~四依次填写)	成果名称	成果完成者 (主持人)	成果完成者 (参与人)	推荐 单位	校级教学 成果奖励 等级	成果是否涉 及基础教育 (是/否)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注：此表以 EXCEL 格式报送。

附件 4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 填报事宜的说明

《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是教学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一、封面

1. 成果名称 :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

2. 成果完成者 :以个人名义申报的,分别填写成果主持人及参与人姓名;以单位名义申报的,填写成果主持单位名称。

3. 成果类别 :按照申报表中成果类别选项从(一)到(四)顺序填写,如:1-1-1-1。

二、成果简介

1. 研究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指提出问题、开始研究日期;完成时间指解决问题、形成最终成果的日期。

2. 成果概要 :对成果的主要内容做说明,均应直接叙述,请勿采取“见××附件”的表达形式。

3. 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 :具体指出成果

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及解决问题的思路、阶段、所采用的方法等，问题要明确，思路、阶段要清晰，方法要有针对性。

4. 成果创新点：对成果在实践中的突破、理论上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每个创新点相对独立。

三、成果应用及效果

1. 实践检验起始时间指正式实施（包括正式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正在进行实践检验的截止时间为推荐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的时间。

2. 成果应用及效果：对成果的应用情况、产生的实际效果进行阐述。

3. 实践检验单位指除成果主持人所在单位之外的参与实践的地区或学校。如有，选择不超过 3 个主要的实践单位填写。没有可不填。

4. 实践效果：指成果解决问题的情况及其所取得的实际效果，由实践检验单位填写并盖章。

四、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所设立的教育教学奖励。成果曾获有关奖励，需在附件中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

五、成果持有者情况

每项成果持有人不超过 6 人（含主持人）。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并签名。

六、推荐意见

高校推荐意见:由各高校填写。内容包括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励等级标准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加盖学校公章。

七、评审意见

1. 评审专家组意见:由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专家组填写。内容包括推荐奖励的等级及理由;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

2. 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由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填写。

3. 奖励工作领导小组意见:由河南省教学成果奖励工作领导小组填写。

八、附录

附录中成果报告、关于成果内容的视频介绍、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是评审教学成果的主要依据,每一项推荐成果都必须提供。

1. 成果报告:请参照《申报表》中有关要点撰写,字数不超过8000字。其中,“问题的提出”部分需阐明针对什么问题进行改革与实践探索以及为什么进行这一改革与实践探索;“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部分需说明怎样进行改革与实践探索的;“成果的主要内容”部分需说明经过实践检验后形成的问题解决方案(主要观点、实践模型等);“效果与反思”部分需说明成果取得了怎样的实践效果,还有哪些不足以及需要进一步探索的问题等。

2. 关于成果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直观、形象地介绍成果的主要内容、特色等，着眼于弥补文字材料的不足。如果文字材料可以说明有关问题，也可不提供视频介绍。

3. 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等，需加盖成果持有者所在单位公章。

4. 如果成果报告、视频介绍、佐证材料等还不足以反映成果的主要内容、特色，可有限度地提供相关的其他材料，不超过1万字。注意不要与成果报告、视频介绍、佐证材料重复。

九、其他

1. 《申报表》书写、打印格式：

(1) 《申报表》可用原件按1:1比例复印(去掉“附件”字样)，也可用河南省教育厅网站《河南省教师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中提供的格式打印或印刷。纸张一律用A4纸，左侧竖装，双面印刷。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245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

(2) 《申报表》要求用中文和使用钢笔或中性笔填写，也可填好后复印或用计算机录入后一并打印，但不得以剪贴代填。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表中各项目均不要另附纸。

(3) 《申报表》指定附录备齐后应合装成册(用软皮平装)，以便于评审时阅读。其规格大小应与申报表一致，但不要和《申报表》正文表格装订在一起；首页应为附件目录，不要加其他封面。

2. 报送材料要用厚牛皮纸袋装好。每袋限装一项成果的材料，并将《申报表》封面（复印件）和袋内材料明细表分别贴于袋的两面。

3. 报送纸质材料的同时，进行电子文本的申报与推荐。要确保纸质材料与电子文本的一致。

4. 所有推荐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5年4月18日印发

